



教育部

校園囤積化學品清理作業須知

主辦單位：教育部

執行單位：鼎澤科技有限公司

106 年 9 月

目錄

壹、緣起	1
貳、目的	1
參、專案負責單位.....	1
肆、相關法規	2
伍、專案期程	3
陸、作業流程	4
柒、罰則	10
捌、安全管理	11
玖、緊急應變計畫.....	11
附件一 大專校院及高級中等學校之校園囤積廢化學品調查表 待廢棄毒性化學物質之運作行為及其購入日期切結書	
附件二 相關表單：毒性化學物質廢棄聲明書、毒性化學物質聲明廢棄明細表	
附件三 有害事業廢棄物清理作業流程	

壹、緣起

因應全國各級學校因教師調職、退休或教學型態改變等因素，導致校園之化學品囤積，包括不具備核可文件之毒性化學物質、具備核可文件之毒性化學物質(但已無使用者)、不明化學品(標籤已脫落成分不明者)、一般化學品(過期或已無使用者)等，恐衍生校園化學品不當堆積、棄置等情形產生。本部特擬定「校園囤積化學品清理作業須知」，並配合教育機構廢棄物共同處理機構(國立成功大學環境資源研究管理中心資源回收廠)於本部與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共同合作之「高級中等學校及大專院校毒性有害事業廢棄物清理專案計畫」之專案期間，協助全國各級學校清理校園囤積之化學品，希冀改善不明或已無使用之化學品囤積問題，提升校園實驗室安全及維護管理成效。

貳、目的

- 一、協助學校妥善處理化學品，落實污染預防、風險管制與持續改善，以提升校園環境品質，進而達成環境永續發展目標。
- 二、建立校園化學品清除處理作業機制，藉以強化學校妥善處理廢棄化學品之自主管理能力。

參、專案負責單位

一、指導單位：

- (一) 教育部：進行協商並規劃各級學校囤積化學品及事業廢棄物清理事宜。
- (二)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簡稱環保署)：協助法規解釋及函請地方環保局協辦。

二、主辦單位：

- (一) 高級中等以下學校：由各縣市主辦學校自行負責監督、統籌辦理化學品清理事宜，毒性化學物質需依相關規定負責辦理聲明廢棄及清除事宜。
- (二) 大專校院：由學校自行監督、統籌辦理化學品清理事宜，毒性化學物質需依相關規定負責辦理聲明廢棄及清除事宜。

三、協辦單位：

- (一)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簡稱國教署）：協助調查轄管學校之校園化學品囤積量，及編列預算。
- (二) 各縣市政府教育局（處）：協助調查轄內學校之校園化學品囤積量，協調或指定轄內學校擔任主辦學校，以及編列預算清理各校化學品。
- (三) 國立成功大學環境資源研究管理中心資源回收廠，簡稱環資廠：協助規劃安排校園囤積化學品進廠處理之期程及各校相關問題解答，例如：藥品分類與包裝方式、清除機構聯絡方式、六聯單填報方式、廢棄化學品進廠前應檢附之文件等。

肆、相關法規

一、「**毒性化學物質許可登記核可管理辦法**」第 19 條

廢棄第一類至第三類毒性化學物質者，應於廢棄前，逐批檢具毒性化學物質廢棄聲明書，向毒性化學物質所在地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申請登記。經核准登記後，始得廢棄。

二、「**第四類毒性化學物質核可管理辦法**」第 11 條

廢棄第四類毒性化學物質者，應逐批檢具毒性化學物質廢棄聲明書，向毒性化學物質所在地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申請核准，經核准後始得廢棄。

三、「**廢棄物清理法**」第 28 條第 1 項

事業廢棄物之清理，除再利用方式外，應以下列方式為之：

- (一) 自行清除、處理
- (二) 共同清除、處理
- (三) 委託清除、處理
- (四) 其他經中央主管機關許可之方式

四、「行政罰法」第 27 條第 1 項

行政罰之裁處權，因三年期間之經過而消滅。

伍、作業期程

本作業期間為 107 年 5 月 1 日至 109 年 7 月 31 日。作業宣導期（106 年 10 月至 107 年 4 月）由本部辦理說明會及研商會、調查全國各級學校囤積化學品種類及數量、各校化學品之清除處理期程等，期程規劃如表 1 所示。

表 1 校園囤積化學品清理作業期程一覽表

項目	內容	時間規劃
1	校園囤積化學品清理作業須知說明會/研商會 與會對象：全國大專校院、國教署及各縣市政府 教育局（處）	106 年 9 月 26 日
2	校園化學品囤積種類及囤積量調查 <u>調查結果送教育部彙整，以利環資廠分配清 理作業</u>	106 年 10 月至 106 年 12 月底
3	<u>環資廠協調學校清理期程</u>	107 年 1 月至 107 年 2 月底
4	學校依據環資廠規劃清理期程辦理清理作業 例如：毒性化學物質廢棄申請、簽訂廢棄清除處理合 約、辦理廢棄物清理計畫書變更等行政作業程 序	107 年 3 月至 107 年 4 月底
5	進行校園化學品清理作業	107 年 5 月至 109 年 7 月底

陸、作業流程

校園囤積化學品清理流程分為「聯合清理」及「自行清理」模式，如圖 1（聯合清理作業）及圖 2（自行清理作業）所示。大專校院採用「自行清理」模式；各縣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建議採用「聯合清理」模式，以降低化學品之清除費用。清理作業流程主要包含 1.校園囤積化學品種類及數量調查；2.各縣市自行召開主辦學校遴選會議（聯合清理模式）；3.清理費用編列；4.廢棄化學品之性質檢測；5.毒性化學物質廢棄聲明；6.廢棄物清理計畫書變更（大專校院自行清理模式）；7.進行清除處理採購發包作業；8.清除處理合約簽訂等。

清理作業流程應注意事項如下：

- 一、調查全國各級學校校園囤積化學品種類及數量：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請國教署及各縣市政府教育局（處）協助調查及彙整轄內各級學校欲清理之學校及化學品種類與數量；大專校院自行調查校內化學品預清理種類及數量，調查結果須於 106 年 12 月底前回傳教育部；規劃調查之化學品及清理方式說明如下述，調查表單如附件一所示。
 - （一）不具備核可文件之毒性化學物質：須確認化學品是否為毒性化學物質，購買日期是否為已過行政罰法之 3 年裁處期間；如屬上述者，須填具「待廢棄毒性化學物質之運作行為及其購入日期切結書」，得免備相關核可文件及免處罰，利用本部與環保署協商辦理之「毒性有害事業廢棄物清理專案計畫」進行廢棄清理作業。
 - （二）具備核可文件之毒性化學物質（但已無使用者）：具備毒性化學物質核可文件者，應依據「毒性化學物質許可登記核可管理辦法」及「第四類毒性化學物質核可管理辦法」規定，逐批檢具毒性化學物質廢棄聲明書，向毒性化學物質所在地

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申請登記，經核准登記後，始得廢棄。

備註 1. 毒性化學物質查詢方式：請至「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環境資源資料庫：毒理資料」(<https://erdb.epa.gov.tw/ERDBIndex.aspx>)查詢，如圖 3 所示。

(三) 不明化學品（標籤已脫落成分不明者）及一般化學品（過期或已無使用者）：如化學品尚未過期但已無使用，建議先於校內進行公告分享給有需求者，或利用「教育部化學品管理及申報系統(<http://chem.moe.edu.tw/broad.aspx>)」進行分享；如確認化學品成分不明、過期或已無使用之情形時，則須依據「廢棄物清理法」進行廢棄清理作業。

::: 首頁 / 地 / 污染防治 / 毒化物質 / 毒理資料

<p>查詢條件</p> <p>毒化物列管編號 <input type="text"/></p> <p>英文名稱 <input type="text"/></p> <p>中文名稱 <input type="text"/></p> <p>CAS_NO <input type="text"/></p> <p>關鍵字 <input type="text"/></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input type="button" value="Q"/></p>	<table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r><td style="background-color: #006666; color: white; padding: 2px;">資料集名稱</td><td>毒理資料</td></tr> <tr><td style="background-color: #006666; color: white; padding: 2px;">資料集描述</td><td>環保署列管毒性化學物質辨識、防護與應</td></tr> <tr><td style="background-color: #006666; color: white; padding: 2px;">主要欄位說明</td><td>管制編號、CAS編號、中文名稱、英文名</td></tr> <tr><td style="background-color: #006666; color: white; padding: 2px;">收錄期間</td><td>2013/12/20至2017/01/27</td></tr> <tr><td style="background-color: #006666; color: white; padding: 2px;">更新頻率</td><td>每年</td></tr> <tr><td style="background-color: #006666; color: white; padding: 2px;">資料集內容最後更新日期</td><td>2017/01/27</td></tr> <tr><td style="background-color: #006666; color: white; padding: 2px;">提供機關</td><td>行政院環境保護署</td></tr> </table>	資料集名稱	毒理資料	資料集描述	環保署列管毒性化學物質辨識、防護與應	主要欄位說明	管制編號、CAS編號、中文名稱、英文名	收錄期間	2013/12/20至2017/01/27	更新頻率	每年	資料集內容最後更新日期	2017/01/27	提供機關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資料集名稱	毒理資料														
資料集描述	環保署列管毒性化學物質辨識、防護與應														
主要欄位說明	管制編號、CAS編號、中文名稱、英文名														
收錄期間	2013/12/20至2017/01/27														
更新頻率	每年														
資料集內容最後更新日期	2017/01/27														
提供機關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查詢頁面

毒理資料

共312筆 (第1頁/共7頁)

1
2
3
4
5
6
7

管制編號	CAS編號	中文名稱	英文名稱
001-01	1336-36-3	多氯聯苯	Polychlorinated biphenyls
002-01	57-74-9	可氯丹	Chlordane
003-01	1332-21-4	石棉	Asbestos
004-01	60-57-1	地特靈	Dieldrin
005-01	50-29-3	滴滴涕	4,4-Dichlorodiphenyl-trichloroethane(DDT)
006-01	8001-35-2	毒殺芬	Toxaphene
007-01	87-86-5	五氯酚	Pentachlorophenol
008-01	131-52-2	五氯酚鈉	Sodium pentachlorophenate
009-01	22967-92-6	甲基汞	Methylmercury
010-01	72-20-8	安特靈	Endrin
011-01	76-44-8	飛佈達	Heptachlor
012-01	319-84-6、319-85-7、319-86-8、6108-10-7	蟲必死	Hexachlorocyclohexane

查詢結果

圖 3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毒理資料庫查詢系統

- 二、各縣市自行召開主辦學校遴選會議：由國教署及各縣市政府教育局（處）邀集轄內各級學校，召開「校園囤積化學品清理說明會」，說明本作業清理之化學品項目、化學品分類及調查方式、清理期程與流程、遴選主辦代表學校（聯合清運）、各校須配合事項等；可邀請環資廠向轄內各級學校說明化學品分類與包裝方式、如何申請成為環資廠會員學校、清除與處理合約簽訂流程、化學品進場處理應具備哪些文件、六聯單填報方式等。
- 三、清理費用編列：建議編列費用包含化學品檢驗費、清除及處理費等。
- 四、廢棄化學品之性質檢測：依環資廠事業廢棄物進廠規定，預計進廠處理之事業廢棄物應委託政府合格認證之檢驗機構檢測化學品性質，如為有機化學物質或不明化學物質需檢測閃火點，無機化學物質則需檢測 pH 值。
- 五、毒性化學物質廢棄聲明：如學校欲清理之化學品為毒性化學物質，應檢附毒性化學物質廢棄認定聲明書發文環保局聲明毒性化學物質廢棄，表單詳如附件二。

備註 1. 預定完成清理時間自填報日起不得超過 1 年。經聲明廢棄之毒性化學物質，應依廢棄物清理法相關規定辦理清理事宜，不得貯存超過廢棄物清理法規範之貯存期限（以當地環保機關函同意當日為計算起始日），否則將依廢棄物清理法相關規定查處，屬有害事業廢棄物者，將處新台幣 6 萬元以上 30 萬元以下罰鍰。

備註 2. 無法依廢棄物清理法令完成清理者不得廢棄。毒性化學物質可退回原製造或販賣者，販賣或轉讓他人、退運出口者不得廢棄。

- 六、廢棄物清理計畫書變更：大專校院應留意廢棄物清理計畫書之廢棄物種類是否包含欲廢棄之化學品，如未含，則須學校向所在地之環保局辦理廢棄物清理計畫變更。
- 七、進行清除處理採購發包作業：自行辦理採購招標作業或至利用有害事業廢棄物清除勞務共同供應契約下訂。
- 八、有害事業廢棄清除處理合約簽訂：依據「事業廢棄物貯存清除處理方法及設施標準」第 43 條規定：學校委託與甲級清除機構及環資廠清除處理廢棄化學品前，應先與清除業者及環資廠簽訂「有害事業廢棄物委託清除/處理契約書」，並將廢棄物清除處理計畫書與合約書發文至環保局核備；如多校共同採用聯合清理模式，可由主辦學校為代表與甲級清除處理機構簽約。
- 九、完成有害事業廢棄物清理作業（清理流程詳如附件三），依妥善證明文件及驗收規定辦理驗收與付款，並回報教育部各校清理有害事業廢棄物項目及清理量。

校園囤積化學品清理須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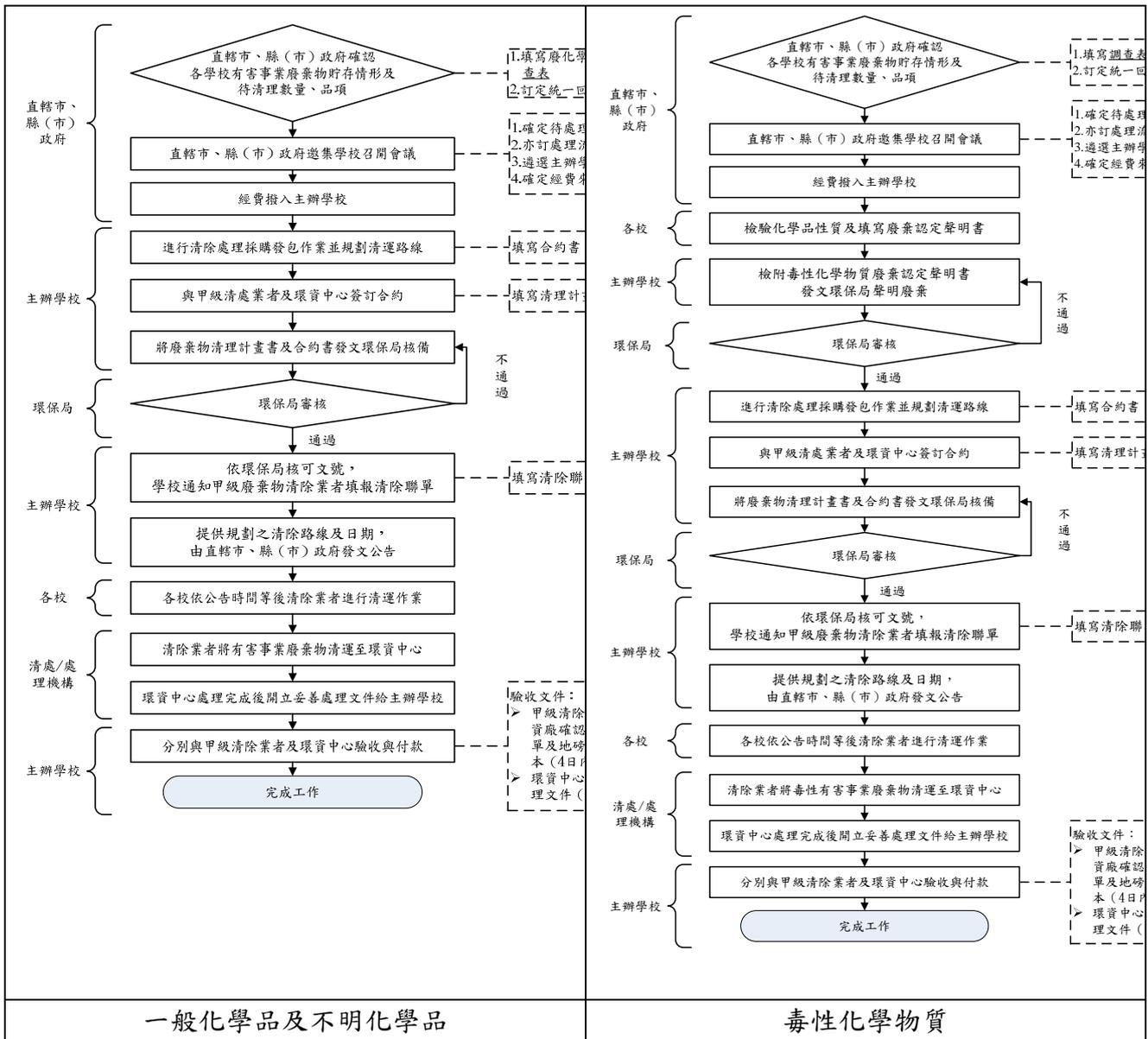


圖 1 聯合清理作業流程

校園囤積化學品清理須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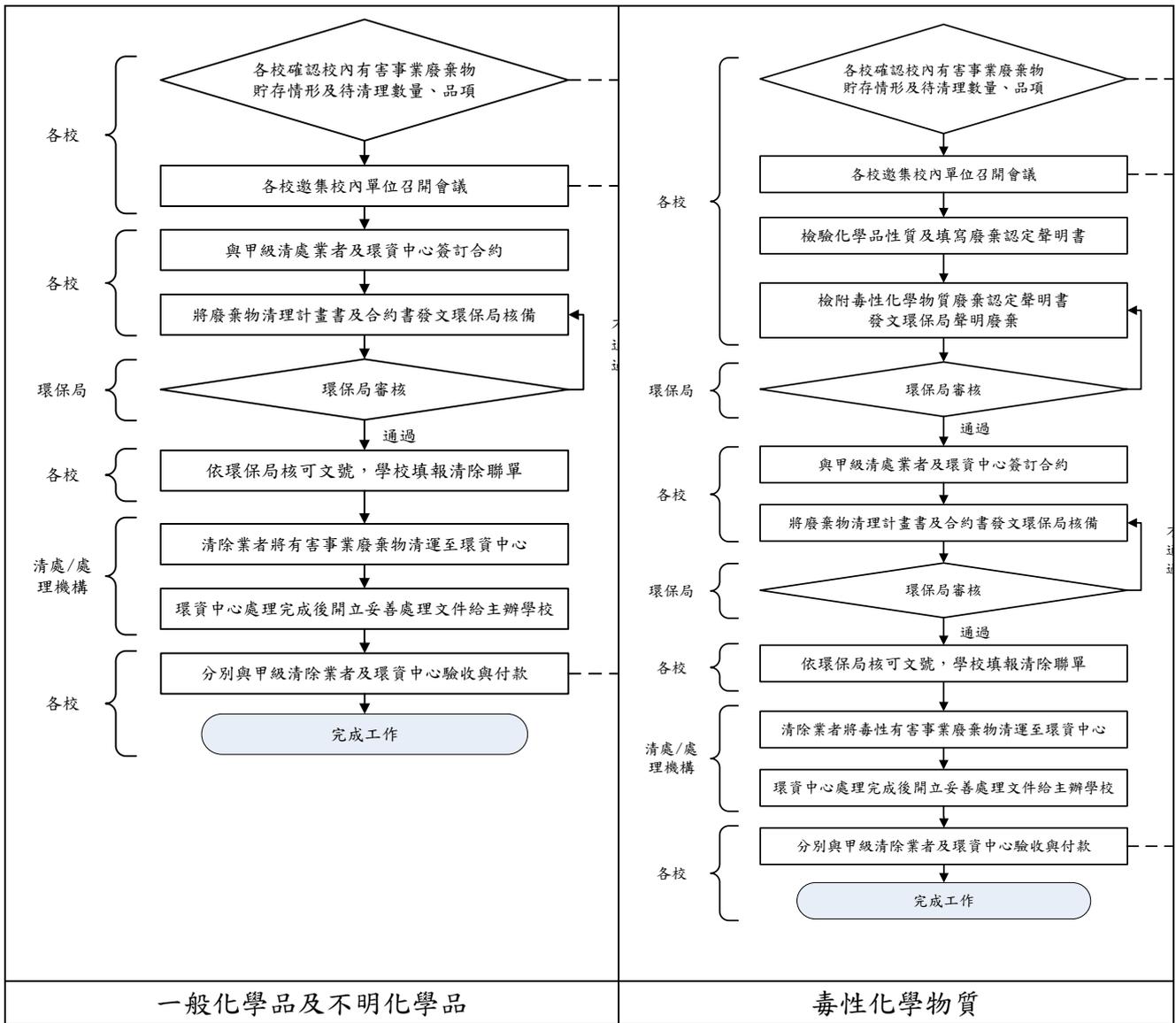


圖 2 自行清理作業流程

柒、罰則

- 一、若學校未依毒管法第 13 條第 2 項或第 3 項之規定登記而擅自運作或未依登記所列事項運作，致嚴重污染環境，依毒管法第 30 條之規定，可處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科或併科新臺幣五百萬元以下罰金。
- 二、若學校未依毒管法第 13 條第 2 項或第 3 項之規定登記而擅自運作或未依登記所列事項運作，依毒管法第 29 條，若因而致人於死者，處無期徒刑或七年以上有期徒刑，得併科新臺幣一千萬元以下罰金；致重傷者，處三年以上十年以下有期徒刑，得併科新臺幣五百萬元以下罰金；致危害人體健康導致疾病者，處三年以下有期徒刑，得併科新臺幣四百萬元以下罰金。
- 三、若學校未依廢棄物清理法第 30 條之規定盡委託者相當注意義務者，且清除處理機構未妥善清理廢棄物，應與清除處理機構就該廢棄物負連帶清理及環境改善責任，例如：廢棄物清除出廠後四日內，應向環資廠主動查詢申報聯單內容是否與清除者實際清運與處理、收受狀況相符（廢棄物跨島清理不受應於四日內查詢確認之時間限制）；廢棄物清運後三十五日內，應主動向環資廠查詢清除、處理情形（確認是否完成清理作業）等。
- 四、若學校未依廢棄物清理法第 46 條之以下規定者，處一年以上五年以下有期徒刑，得併科新臺幣一千五百萬元以下罰金：
 - （一）任意棄置有害事業廢棄物。
 - （二）事業負責人或相關人員未依本法規定之方式貯存、清除、處理或再利用廢棄物，致污染環境。
 - （三）執行機關之人員委託未取得許可文件之業者，清除、處理一般廢棄物者；或明知受託人非法清除、處理而仍委託。

捌、安全管理

- 一、有害事業廢棄物應符合「事業廢棄物貯存清除處理方法及設施標準」之相關貯存規範，如應依事業廢棄物主要成分或危害特性分類貯存、以固定包裝材料或容器密封盛裝，置於貯存設施內，並標示產生廢棄物之事業名稱、貯存日期、數量、成分及區別有害事業廢棄物特性之標誌等。
- 二、各校清除聲明廢棄毒化物，於清除過程中應防止事業廢棄物飛散、濺落、溢漏、惡臭擴散、爆炸等污染環境之情事發生，並應符合上揭設施標準第 13 條至第 16 條等規定。
- 三、各校應以當天完成交由清除（理）機構清除為原則，並應依「事業廢棄物貯存清除處理方法及設施標準」第 17 規定，填具一式六聯遞送聯單。倘若無法於當天完成者，應妥善貯存各校聲明廢棄之毒化物，並應符合第一點之相關貯存規範。
- 四、各校簽約之清除（理）機構應取得主管機關核發之廢棄物清除許可證，並取得廢棄物處理場之進廠證明，其營業項目列有可處理廢棄物代碼之項目，投標時清運及處理廠商須檢附相關證明文件影本。許可有效期限至少需至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
- 五、參與本專案計畫之學校應指派專責人員，負責監督管理本次廢棄毒化物清運作業之貯存、清運、申報等；如遇突發事故應立即採取緊急應變措施並通知相關主管機關。

玖、緊急應變計畫

- 一、緊急應變處理流程火災發生時之應變措施如下：
 - （一）速移開周圍之易燃物。
 - （二）通知現場人員疏散。
 - （三）提取滅火器滅火。

(四) 如火勢繼續擴大，應立即打電話至消防隊請求協助滅火，若引起爆炸應儘速撤離。

(五) 撤離疏散後於集合點集合等待。

二、事故與災害通報

(一) 警示系統：現場發生災害立刻獲知並發佈警示，警示系統由現場管理人員發佈警示，通知所有人員，使所有成員皆以獲知災害發生。

(二) 通報程序

1. 通報所有成員，災害已發生須迅速疏散。

2. 通報災害搶救單位。

3. 通報相關主管機關。

三、緊急災害處置措施

(一) 人員獲知緊急狀況，立即將通報並且紀錄通報內容，並依狀況通知相關人員前往處理。

(二) 若有人員受傷聯絡救護車，若發生火警立即與消防隊聯絡。

(三) 即時發出火災警報。

(四) 必要時發佈疏散指令。

(五) 相關人員依緊急通報處理程序之各要點方法至現場緊急處理，若無法控制，再通知派員協助。

(六) 在接到現場人員報告狀況無法控制後，立刻通知緊急應變人員，緊急應變小組成立，並依應變組織權責運作。並向現場指揮組長呈報狀況，若有需要則聯絡必要之支援。

(七) 緊急應變小組成員接到指令或聽到緊急廣播，於門口集合。

(八) 全體應變人員共同了解事故狀況，及可能的影響程度等，並討論應變方法。

(九) 由現場總指揮決定應變行動所需的防護裝備，並對到場分配工作。

- (十) 分配後之應變人員立刻開始執行任務。
- (十一) 現場指揮組長應下達疏散命令，疏散步驟依疏散程序進行。
- (十二) 若有需要，打緊急電話，向外求援。
- (十四) 進行災後復原動作，檢討災害發生原因，避免類似事件發生。

校園囤積化學品清理調查表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學校名稱		負責單位	
聯絡人		E - m a i l	
聯絡電話		聯絡手機	

序號	種類	化學品名稱 ^{註1}	成份	重量(公斤) ^{註2}	數量(瓶)	化學品購入時間
1	<input type="checkbox"/> 不具備核可文件之毒性化學物質 <input type="checkbox"/> 具備核可文件之毒性化學物質(但已無使用者) <input type="checkbox"/> 不明化學品(標籤已脫落成分不明者)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化學品(過期或已無使用者)					<input type="checkbox"/> __年__月__日 <input type="checkbox"/> 不清楚購入時間
2	<input type="checkbox"/> 不具備核可文件之毒性化學物質 <input type="checkbox"/> 具備核可文件之毒性化學物質(但已無使用者) <input type="checkbox"/> 不明化學品(標籤已脫落成分不明者)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化學品(過期或已無使用者)					<input type="checkbox"/> 年 月 日 <input type="checkbox"/> 不清楚購入時間
3	<input type="checkbox"/> 不具備核可文件之毒性化學物質 <input type="checkbox"/> 具備核可文件之毒性化學物質(但已無使用者) <input type="checkbox"/> 不明化學品(標籤已脫落成分不明者)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化學品(過期或已無使用者)					<input type="checkbox"/> __年__月__日 <input type="checkbox"/> 不清楚購入時間
4	<input type="checkbox"/> 不具備核可文件之毒性化學物質 <input type="checkbox"/> 具備核可文件之毒性化學物質(但已無使用者) <input type="checkbox"/> 不明化學品(標籤已脫落成分不明者)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化學品(過期或已無使用者)					<input type="checkbox"/> 年 月 日 <input type="checkbox"/> 不清楚購入時間

序號	種類	化學品名稱 ^{註1}	成份	重量(公斤) ^{註2}	數量(瓶)	化學品購入時間
5	<input type="checkbox"/> 不具備核可文件之毒性化學物質 <input type="checkbox"/> 具備核可文件之毒性化學物質(但已無使用者) <input type="checkbox"/> 不明化學品(標籤已脫落成分不明者)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化學品(過期或已無使用者)					<input type="checkbox"/> 年 月 日 <input type="checkbox"/> 不清楚購入時間
6	<input type="checkbox"/> 不具備核可文件之毒性化學物質 <input type="checkbox"/> 具備核可文件之毒性化學物質(但已無使用者) <input type="checkbox"/> 不明化學品(標籤已脫落成分不明者)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化學品(過期或已無使用者)					<input type="checkbox"/> __年__月__日 <input type="checkbox"/> 不清楚購入時間
7	<input type="checkbox"/> 不具備核可文件之毒性化學物質 <input type="checkbox"/> 具備核可文件之毒性化學物質(但已無使用者) <input type="checkbox"/> 不明化學品(標籤已脫落成分不明者)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化學品(過期或已無使用者)					<input type="checkbox"/> 年 月 日 <input type="checkbox"/> 不清楚購入時間
8	<input type="checkbox"/> 不具備核可文件之毒性化學物質 <input type="checkbox"/> 具備核可文件之毒性化學物質(但已無使用者) <input type="checkbox"/> 不明化學品(標籤已脫落成分不明者)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化學品(過期或已無使用者)					<input type="checkbox"/> 年 月 日 <input type="checkbox"/> 不清楚購入時間
總 計		1.不具備核可文件之毒性化學物質				公斤
		2.具備核可文件之毒性化學物質				公斤
		3.不明化學品及一般化學品				公斤
是否須辦理廢清書變更?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限大專校院勾選	

註：

- 1.如為盛裝化學品之空容器請註明成裝之化學品名稱。
- 2.化學品重量含瓶重且為實際秤重結果，單位為公斤。
- 3.表格不敷使用，請自行新增。

待廢棄毒性化學物質之購入日期切結書

本校_____待廢棄之毒性化學物質
(詳如：大專校院及高級中等學校欲聲明廢棄之毒性
化學物質調查表)其購入日期均符合行政罰法之裁處
權時效規定，惟相關許可文件或申報文件均已佚失，
特立此切結為憑。

學校名稱：

學校地址：

電 話：

負 責 人：

校方關防用印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附件二

毒性化學物質廢棄聲明書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運作人 基本資料	管制編號	(無則免填)		
	名稱(全銜)			
	地址			
	負責人姓名		身分證明文件字號	
運作場所 基本資料	管制編號			
	運作行為	<input type="checkbox"/> 製造 <input type="checkbox"/> 使用 <input type="checkbox"/> 貯存 (可複選)		
	名稱(全銜)			
	地址			
聲明廢棄 時間	年 月 日	貯 存 於 運 作 場 所 之 位 置 略 圖		
完成所有 廢棄毒化 物最終處 理期限	年 月 日			
聲明廢棄 物品名稱 及數量 (明細表 如附)				
聲明 事項	<p>上項物品經本運作人聲明為「廢棄物」無訛。</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此致</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縣 政府 市</p> <p style="text-align: right;">運作人 (簽(名)章)</p>			
注意 事項	<p>依「毒性化學物質許可登記核可管理辦法」規定，廢棄第1類至第3類毒性化學物質者，應於廢棄前，逐批檢具毒性化學物質廢棄聲明書1式4份及其明細表，向毒性化學物質所在地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申請登記。經核准登記後，始得廢棄。</p>			

1份由聲明者自存，1份由當地主管機關備查，2份由當地主管機關副知上級主管機關。

(毒性化學物質運作人全銜) 聲明廢棄明細表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廢棄物 物質明細 毒性化學 資料	物品		名稱				備註	
			數量(註3)					
	毒性化學物質	列管編號-序號						
		濃度	成分名稱(註1)					含量%(註2)
	貯存於運作場所之位置地點							
廢棄清理 資料	廢棄物		名稱		預定完成清 理時間(註3)			
			代碼					
	清理 機構	清除 機構	名稱		管制編號			
			連絡人		電話			
		處理 機構	名稱		管制編號			
			連絡人		電話			
廢棄物 物質明細 毒性化學 資料	物品		名稱				備註	
			數量(註3)					
	毒性化學物質	列管編號-序號						
		濃度	成分名稱(註1)					含量%(註2)
	貯存於運作場所之位置地點							
廢棄清理 資料	廢棄物		名稱		預定完成清 理時間(註3)			
			代碼					
	清理 機構	清除 機構	名稱		管制編號			
			連絡人		電話			
		處理 機構	名稱		管制編號			
			連絡人		電話			
廢棄物 物質明細 毒性化學 資料	物品		名稱				備註	
			數量(註3)					
	毒性化學物質	列管編號-序號						
		濃度	成分名稱(註1)					含量%(註2)
	貯存於運作場所之位置地點							
廢棄清理 資料	廢棄物		名稱		預定完成清 理時間(註3)			
			代碼					
	清理 機構	清除 機構	名稱		管制編號			
			連絡人		電話			
		處理 機構	名稱		管制編號			
			連絡人		電話			

註 1：物品為毒性化學物質多氯聯苯者，請以「聲明毒性化學物質多氯聯苯廢棄物明細表」填寫，本表可不用填寫。

註 2：含量單位以重量百分率 (W/W) 表示，如係氣體者則得以體積百分率 (V/V) 表示。數量單位以重量公制單位 (如公噸、公斤) 表示。

註 3：預定完成清理時間自填報日起不得超過 1 年。經聲明廢棄之毒性化學物質，應依廢棄物清理法相關規定辦理清理事宜，不得貯存超過廢棄物清理法規範之貯存期限 (以當地環保機關函同意當日為計算起始日)，否則將依廢棄物清理法相關規定查處，屬有害事業廢棄物者，將處新台幣 6 萬元以上 30 萬元以下罰鍰。經限期改善，屆期仍未完成改善者，按日連續處罰。且如屬應辦理事業廢棄物清理計畫書或應上網申報事業廢棄物清理流向之事業者，亦應依規定辦理提報或變更事業廢棄物清理計畫書，及上網申報清理流向。若有廢棄物相關問題，請撥免付費專線電話 0800-059777。

註 4：無法依廢棄物清理法令完成清理者不得廢棄。毒性化學物質可退回原製造或販賣者，販賣或轉讓他人、退運出口者不得廢棄。

註 5：另本表不敷使用時，請自行添頁填寫。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廢棄多氯聯苯 化學物質明細資料	編號(註 1)		物品名稱		備註
	多氯聯苯含量 % w/w		型式(規格)		
	製造廠家		製造號碼		
	製造年月		停止使用日期		
	貯存於運作場所之位置地點				
廢棄多氯聯苯 清理資料	廢棄物		名稱	預定完成清理時間(註 2)	
			代碼		
	清理機構	清除機構	名稱	管制編號	
		處理機構	連絡人	電話	
			名稱	管制編號	
		連絡人	電話		
廢棄多氯聯苯 化學物質明細資料	編號(註 1)		物品名稱		備註
	多氯聯苯含量 % w/w		型式(規格)		
	製造廠家		製造號碼		
	製造年月		停止使用日期		
	貯存於運作場所之位置地點				
廢棄多氯聯苯 清理資料	廢棄物		名稱	預定完成清理時間(註 2)	
			代碼		
	清理機構	清除機構	名稱	管制編號	
		處理機構	連絡人	電話	
			名稱	管制編號	
		連絡人	電話		

註 1：以每台電器設備編列 1 個號碼為準。

註 2：預定完成清理時間自填報日期起不得超過 1 年。經聲明廢棄之毒性化學物質，應依廢棄物清理法相關規定辦理清理事宜，不得貯存超過廢棄物清理法規範之貯存期限（以當地環保機關函同意當日為計算起始日），否則將依廢棄物清理法相關規定查處，屬有害事業廢棄物者，將處新台幣 6 萬元以上 30 萬元以下罰鍰。經限期改善，屆期仍未完成改善者，按日連續處罰。且如屬應辦理事業廢棄物清理計畫書或應上網申報事業廢棄物清理流向之事業者，亦應依規定辦理提報或變更事業廢棄物清理計畫書，及上網申報清理流向。若有廢棄物相關問題，請撥免費專線電話 0800-059777。

註 3：「多氯聯苯含量」無則可免填。

註 4：無法依廢棄物清理法令完成清理者不得廢棄。毒性化學物質可退回原製造或販賣者，販賣或轉讓他人、退運出口者不得廢棄。

註 5：另本表不敷使用時，請自行添頁填寫。

有害事業廢棄物清理作業流程

一、清除前置作業（廢棄物分類及包裝）：

- （一）廢棄藥品及其容器及固態廢棄物請以 30*30*30 立方公分紙箱（參考，紙箱堅固、方便搬運為原則）盛裝，每箱重量不得超過 20 公斤，紙箱外需黏貼藥品明細（貼紙）、進場分類標籤（圖 1）及有害事業廢棄物特性標誌，並分類整齊，紙箱不可有破損、潮溼、腐爛之情況。
- （二）有害廢棄化學物質混合物及其容器分類流程請依據成大環資廠規定辦理。

二、大專校院之網路申報事業廢棄物（三聯單遞送流程圖詳如圖 2）：

- （一）大專校院應以網路申報事業廢棄物，並自申報系統列印聯單一式三份，並在用印欄中用印。
- （二）清除機構於載運廢棄物出學校時，必須於三聯單上書寫廢棄物之「實際清除情形」，包括：「實際清除日期時間」、「實際清除機具車（船）號」、「實際清除重量」，並在聯單上用印完成後，攜帶第二、三聯連同廢棄物載運出學校；第一聯由學校存查。
- （三）清除機構必須在開始清除後「二日內」將廢棄物載運至聯單上所載明之成大環資廠。
- （四）執行清除作業期間，清除機構應於「二日內」完成上網申報「實際清除情形」，包括：「實際清除日期時間」、「實際清除機具車號」、「實際清除重量」及確認是否接受等資料。
- （五）學校應於廢棄物出學校後「四日內」連線上網確認聯單的內容是否與實際狀況相符，若經確認無誤後，方可自行辦理驗收及付款；或由清除機構提供成大環資廠確認蓋章之第二聯及地磅過磅單影本後，方可辦理驗收及付款。離島學校可不受應「四日內」確認申報聯單內容之時間限制，但仍須經確認後無誤後，方可自行辦理驗收及付款。

備註：成大環資廠（共同處理機構）收受清除者載運到廠之廢棄物後，必須在二、三聯上用印，並保存第三聯，第二聯則由清除機構存查。

三、高級中等學校之非網路申報事業廢棄物（六聯單遞送流程圖詳如圖3）：

- （一）高級中等學校須填具一式六聯之遞送聯單。
- （二）遞送聯單經清除機構簽收後，第一聯由學校於七日內送產生廢棄物所在地之主管機關以供查核，第六聯由學校存查。
- （三）第二聯至第五聯由清除機構連同廢棄物於「二日內」送交成大環資廠（共同處理機構），第二聯至第五聯經成大環資廠（共同處理機構）簽收後，清除機構保存第五聯。
- （四）學校待清除機構提供成大環資廠確認蓋章之第五聯及地磅過磅單影本後，確認聯單的內容是否與實際狀況相符，若經確認無誤後，方可辦理驗收及付款。

備註：成大環資廠（共同處理機構）應於處理後七日內將第三聯送回機關（構）（學校），第四聯送學校所在地之主管機關以供查核，並自行保存第二聯。

四、清除過程責任與義務：

- （一）學校於清除機構清除作業時，有監督之權；對於清除過程得要求跟車，清除機構不得拒絕。
- （二）清除機構進行廢棄物清除時，學校應將廢棄物放置於符合法規規定之容器與收集點，待清除機構進行清除。
- （三）有關規定之清除紀錄及遞送三、六聯單等清除程序，應遵照『事業廢棄物貯存清除處理方法及設施標準』及『公民營廢棄物清除共同處理機構許可管理辦法』等規定，據實呈報主管機關。如有害事業廢棄物清除後「三十五日內」未收到成大環資廠之「事業廢棄物妥善處理證明文件」者，學校應主動追查委託清除之有害事業廢棄物流向，並向當地主管機關報備。
- （四）凡清除作業、中間處理、最終處置或回收再利用，清除機構均應遵守相關環保、交通及勞安衛法規辦理，除保留清除與處理過程不定期稽核之權利外，若有非法棄置等違法情事，責任概由清除機構負責。
- （五）學校可隨時追蹤委託清除進廠情形，若合約執行中發現清除機構無符合上述規定，除依合約要求清除機構立即改善外，並將重大異常登錄（如

無依約進處理廠、未依規定路線清除、未在規定時間內確認等) 狀況通知環保相關單位查處。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有機廢液(鹵素)</p> <p>學校名稱: _____ 學校代碼: _____ 貯存容器的編號: _____</p> <p>條碼: _____</p> <p>廢棄物分類: 有機鹵素 廢棄物代碼: _____ 廢棄物特性: 易燃性 廢棄物化學成分: _____</p> <p>廢棄物體積: _____ 公升 廢棄物重量: _____ 公斤 貯存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實驗室名稱: _____ 系/所/中心 _____ 實驗室 管理人: 姓名 _____ 職稱 _____ 電話 _____ 手機 _____</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有機廢液(非鹵素)</p> <p>學校名稱: _____ 學校代碼: _____ 貯存容器的編號: _____</p> <p>條碼: _____</p> <p>廢棄物分類: 有機非鹵 廢棄物代碼: _____ 廢棄物特性: 易燃性 廢棄物化學成分: _____</p> <p>廢棄物體積: _____ 公升 廢棄物重量: _____ 公斤 貯存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實驗室名稱: _____ 系/所/中心 _____ 實驗室 管理人: 姓名 _____ 職稱 _____ 電話 _____ 手機 _____</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有機廢液(廢油)</p> <p>學校名稱: _____ 學校代碼: _____ 貯存容器的編號: _____</p> <p>條碼: _____</p> <p>廢棄物分類: 廢油 廢棄物代碼: _____ 廢棄物特性: 易燃性 廢棄物化學成分: _____</p> <p>廢棄物體積: _____ 公升 廢棄物重量: _____ 公斤 貯存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實驗室名稱: _____ 系/所/中心 _____ 實驗室 管理人: 姓名 _____ 職稱 _____ 電話 _____ 手機 _____</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氰系廢液</p> <p>學校名稱: _____ 學校代碼: _____ 貯存容器的編號: _____</p> <p>條碼: _____</p> <p>廢棄物分類: 氰系廢液 廢棄物代碼: _____ 廢棄物特性: 易產生毒性氣體 廢棄物化學成分: _____</p> <p>廢棄物體積: _____ 公升 廢棄物重量: _____ 公斤 貯存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實驗室名稱: _____ 系/所/中心 _____ 實驗室 管理人: 姓名 _____ 職稱 _____ 電話 _____ 手機 _____</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汞系廢液</p> <p>學校名稱: _____ 學校代碼: _____ 貯存容器的編號: _____</p> <p>條碼: _____</p> <p>廢棄物分類: 汞系廢液 廢棄物代碼: _____ 廢棄物特性: 毒性物質 廢棄物化學成分: _____</p> <p>廢棄物體積: _____ 公升 廢棄物重量: _____ 公斤 貯存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實驗室名稱: _____ 系/所/中心 _____ 實驗室 管理人: 姓名 _____ 職稱 _____ 電話 _____ 手機 _____</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酸性廢液</p> <p>學校名稱: _____ 學校代碼: _____ 貯存容器的編號: _____</p> <p>條碼: _____</p> <p>廢棄物分類: 酸性廢液 廢棄物代碼: _____ 廢棄物特性: 腐蝕性 廢棄物化學成分: _____</p> <p>廢棄物體積: _____ 公升 廢棄物重量: _____ 公斤 貯存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實驗室名稱: _____ 系/所/中心 _____ 實驗室 管理人: 姓名 _____ 職稱 _____ 電話 _____ 手機 _____</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鹼系廢液</p> <p>學校名稱: _____ 學校代碼: _____ 貯存容器的編號: _____</p> <p>條碼: _____</p> <p>廢棄物分類: 鹼性廢液 廢棄物代碼: _____ 廢棄物特性: 腐蝕性 廢棄物化學成分: _____</p> <p>廢棄物體積: _____ 公升 廢棄物重量: _____ 公斤 貯存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實驗室名稱: _____ 系/所/中心 _____ 實驗室 管理人: 姓名 _____ 職稱 _____ 電話 _____ 手機 _____</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重金屬廢液</p> <p>學校名稱: _____ 學校代碼: _____ 貯存容器的編號: _____</p> <p>條碼: _____</p> <p>廢棄物分類: 重金屬廢液 廢棄物代碼: _____ 廢棄物特性: 毒性物質 廢棄物化學成分: _____</p> <p>廢棄物體積: _____ 公升 廢棄物重量: _____ 公斤 貯存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實驗室名稱: _____ 系/所/中心 _____ 實驗室 管理人: 姓名 _____ 職稱 _____ 電話 _____ 手機 _____</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固體廢棄物(可燃)</p> <p>學校名稱: _____ 學校代碼: _____ 貯存容器的編號: _____</p> <p>條碼: _____</p> <p>廢棄物分類: 固廢可燃 廢棄物代碼: _____ 廢棄物特性: _____ 廢棄物化學成分: _____</p> <p>廢棄物體積: _____ 公升 廢棄物重量: _____ 公斤 貯存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實驗室名稱: _____ 系/所/中心 _____ 實驗室 管理人: 姓名 _____ 職稱 _____ 電話 _____ 手機 _____</p>

圖 1 廢棄物進廠分類貼紙樣本圖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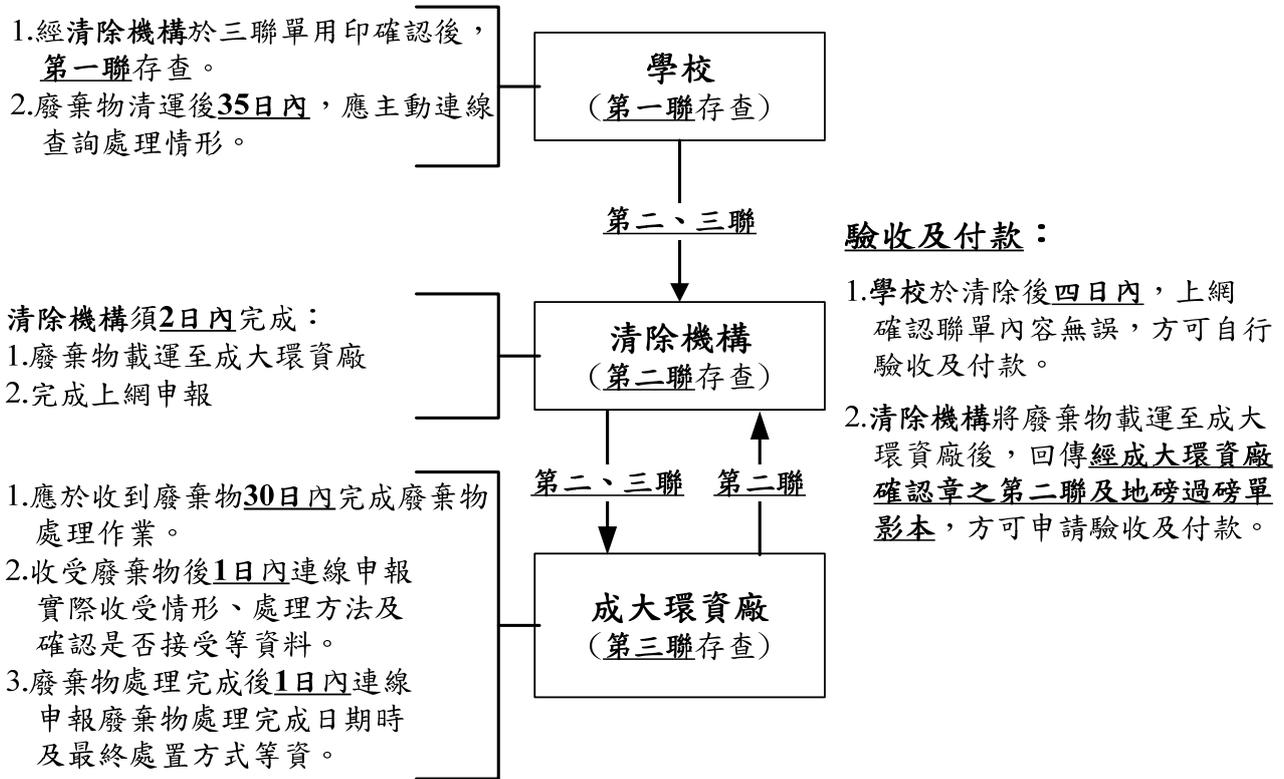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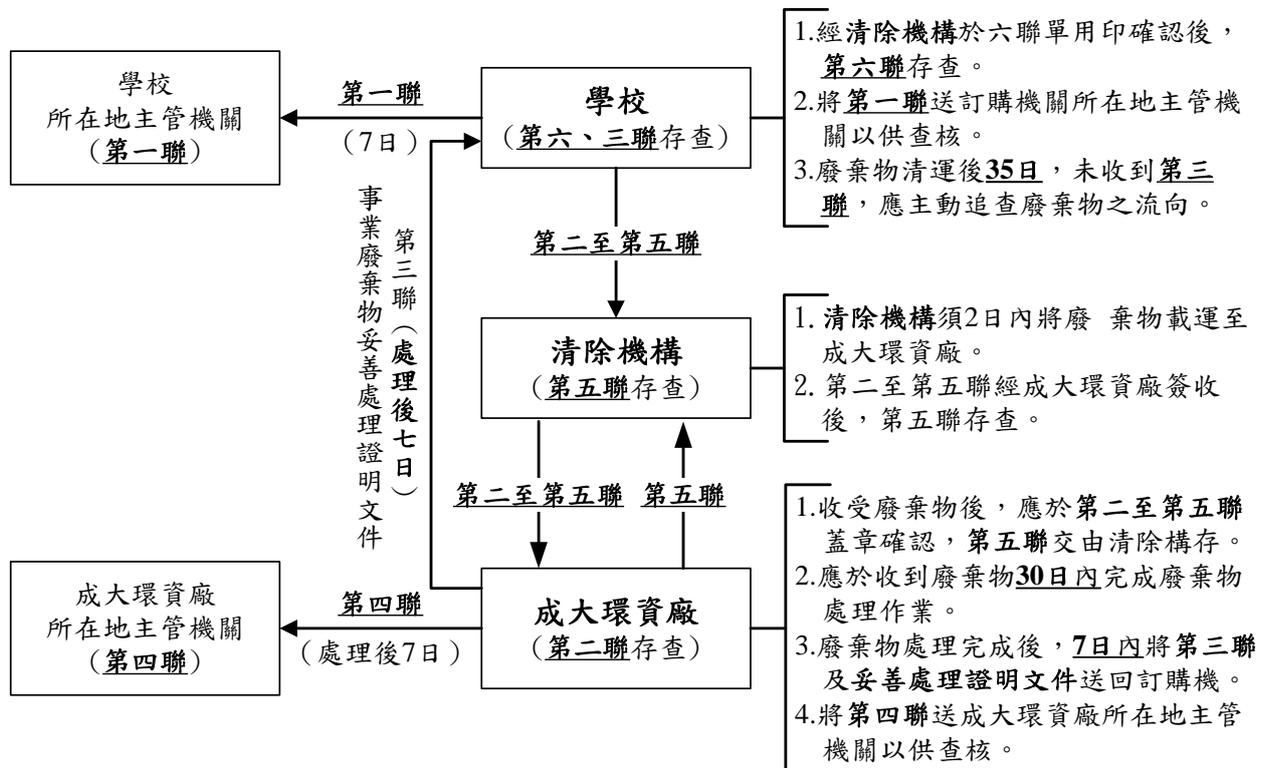


圖 2 三聯單（網路申報）遞送流程圖



驗收及付款：

學校待清除機構提供**第五聯及成大環資廠地磅過磅單影本**後，確認聯單的內容是否與實際狀況相符，若經確認無誤後，方可自行辦理驗收及付款。

圖 3 六聯單（非網路申報）遞送流程圖